

整全報

2024年四月號

135

今期文章

保羅的召命人生〔上〕 —— 廖烈康 神的僕人為神所召，得以獻身事奉主，是極大的殊榮。雖現今是神學教育普及化的年代，從上述經文看來，全時間獻身的人仍必須蒙神呼召、奉神差遣。若不是蒙神呼召，就沒有人能做傳道，這原則沒有因時代變遷而改變。……

誰願為主站立 —— 周子堅 今天的社會充滿了各樣的罪惡和不義，人類的道德愈來愈低落，良心漸漸失去了知覺和功效，一步一步地走向了滅亡的道路。神看到這個光景，心裡甚是憂傷。神其實並不願惡人死亡，祂何等希望罪人能悔改得救，祂就差祂的兒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

協會宗旨：

在這「末後的日子」，教會將出現「大衰退潮」的情況下，本會——

1. 主張保守的信仰路線 ~
堅信聖經無誤，且不與任何異端交往（包括：天主教、靈恩派、教會大合一運動、新神學派，以及其他流行的異端）。
2. 肩負「高舉聖經」的使命 ~
以聖經為最高權威、按聖經真理為道爭辯、勇敢糾正時下神學思想的錯謬。
3. 堅守「白白得來，白白捨去」的原則 ~
憑信心仰望神感動眾信徒自由奉獻支持，所有事工均不收取費用。
4. 完成喚醒及堅固信徒的託付 ~
造就信徒能以持守信仰，以致教會能像
「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般，儆醒等候主再來。

事工內容：

1. 承接 整全訓練神學院 繼續出版《整全報》。
2. 舉辦着重 聖經真理 及 信徒生命 的「晚間神學課程」。
3. 舉辦能 裝備帶職事奉信徒 的「導師培訓課程」。
4. 開辦「傳道聖經學院」，培訓清楚蒙召的傳道人。
於往後日子，本會將繼續隨聖靈的感動，並按神所賜的能力和機會，
舉辦各類聚會及推動各種聖工，造就信徒。

委員會成員：

本會的委員會，乃由傳道人和信徒聯合組成，成員包括——

義務總幹事：李錦彬牧師 主席：朱鶴峯 書記：黃寶玲

其他成員：張潯華、曾成傑、黎家焯、譚思遠、廖烈康

舉目向田觀看

2024培靈會

本院謹定於 5月9日及10日 (週四及五)

一連兩天晚上7:30假「尖沙咀平安福音堂」舉行培靈會

地址：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興富中心2樓

講員：黎家焯先生 (5月9日)

廖烈康先生 (5月10日)

誠邀各教會弟兄姊妹、「晚間神學課程」學員
及「整全報」讀者參加，無需報名，費用全免。

有關聚會的最新安排
請密切留意於聚會前一週
透過Facebook發佈的消息

傳道聖經學院
PREACHING BIBLE
SEMINARY



Facebook專頁

廖烈康

保羅的召命人生(上)

「若沒有奉差遣的，怎能傳道呢？」（羅10：15）

神的僕人為神所召，得以獻身事奉主，是極大的殊榮。雖現今是神學教育普及化的年代，從上述經文看來，全時間獻身的人仍必須蒙神呼召、奉神差遣。若不是蒙神呼召，就沒有人能做傳道，這原則沒有因時代變遷而改變。

研究保羅的生平和書信，我們發現聖經七次記載或論及保羅怎樣蒙召。在這兩期【聖言牧語】（《整全報》135和136期），筆者將與大家探討這些經文，盼我們從中認識保羅的「召命人生」。

〔一〕從母腹中呼召（加1：15-17）

「然而，那把我從母腹裡分別出來、又施恩召我的神，既然樂意將祂兒子啟示在我心裡，叫我把祂傳在外邦人中，我就沒有與屬血氣的人商量，也沒有上耶路撒冷去見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惟獨往阿拉伯去，後又回到大馬色。」（加1：15-17）

首先，保羅既在聖經稱神為「那把我從母腹裡分別出來、又施恩召我的神」，我們必須承認，神的確會在神的兒女中揀選人、呼召人，成為祂的僕人。

早於1997年，黃聿源先生已於《看哪》季刊提到：「有些人甚至質疑，到底有沒有『蒙召』這回事。有人以為只有大使徒、大先知才需要蒙召，一般小傳道就無所謂蒙召。更有人認為蒙召是一些『保守派』或『神秘派』的傳道人故弄玄虛，用來唬嚇人的說法，

只要肯就行了，因此認為要取消這個要求。」（《看哪》季刊，第100期〈三十年來神學教育發展趨勢側寫〉）

這種風氣由西方教會席捲整個基督教界。時至今日，香港某些神學院開辦訓練傳道人的神學課程，已不再把清楚蒙召列為基本條件。

無疑聖經中的先知和使徒常有清楚蒙召的經歷。聖經清楚記下摩西、以賽亞、耶利米、以利沙、彼得、雅各、約翰、保羅等先知和使徒的蒙召經歷。或許我們以為，他們是先知和使徒，蒙召經歷才必須清晰。然而我們又發現，提摩太不屬先知或使徒之列。以今日的理解，他既不是先知，又不是使徒，只是承接保羅事工的一位傳道人。但他卻清楚蒙神呼召。保羅對他說：「你要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你為此被召，也在許多見證人面前，已經作了那美好的見證。」（提前6：12）提摩太「為此被召」，才得以投身傳道這屬靈爭戰；而且他蒙主所召這事，在當時教會中有許多人可以作見證。由此我們看出，聖經時代的先知和使徒過去後，主仍然在祂的教會中呼召人來，作傳道的工夫。若沒有主的呼召，信徒不可因著個人意願或興趣，更不可為著一時虛榮心而做傳道。

主的門徒當中，不是每個人都需要奉獻做傳道，更不是每個人都適合奉獻做傳道。信徒有美好的靈性，按著神的旨意專心為主而活，已是最高的奉獻。但在某些有主特殊託付的人身上，主會呼召他，使他投身傳道的行列，在神的家中作牧者，這是特殊的職責。主耶穌曾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做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太9：37-38）傳福音是每個信徒的本分，所有信徒都責無旁貸，毋須特殊的呼召。然而獻身事主的傳道人卻必須清楚蒙主呼召、奉主差遣。因此耶穌沒有直接吩咐所有看見莊稼熟透的人立即出去收莊稼，卻呼籲看見的人前來「求莊稼的主」，因田地是主的，只有祂知道要呼召何人，差派何人；祂也必親自呼召、差遣合祂心意的人。

要知道，現今神學教育普及，一般信徒很輕易便可在不同的神學院修讀神學、聖經課程。研讀聖經，充實一下自己的聖經知識，能幫助我們成為好信徒，這原為美事。但我

們不要將個人對認識聖經的興趣與傳道事奉混為一談。耶穌指出將來有許多人對祂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祢的名傳道，奉祢的名趕鬼，奉祢的名行許多異能嗎？」然而耶穌從未差遣他們，且責備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太7：22-23）耶穌稱他們為「作惡的人」；他們自以為奉主的名為主作工，相信也有表面的成效，但原來善行與作惡就只一線之差。

我們萬不可帶著世俗觀念，以傳道工作謀生，這等同於「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提前6：5）。他們必要被主責備，這不在話下；教會也因他們大受虧損。他們必要為此向教會的主交賬。

再者保羅又稱神為「那把我從母腹裡分別出來、又施恩召我的神」。這話更深入反映保羅對神呼召的體會和認識。

從這稱呼，我們看見保羅對神的呼召有兩種認定：

- （一）他認為自己之所以蒙召，完全出於神的恩典；
- （二）早在他蒙召以先，甚至早至「從母腹裡」，神對於呼召他的事早已有了計劃；及至時候到了，神便在他人生中最適切的時刻呼召他。這可能也是很多蒙召做傳道之人的體會。

這讓我們想到先知耶利米的蒙召經歷。耶和華對耶利米說：「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耶1：5）

然而我們可能感到奇怪：既然神早已計劃要選召保羅，怎麼還讓他成為大肆逼迫基督徒的法利賽人？為何不早些呼召他，給他正確的訓練和裝備，使他少逼迫教會，多為主作工？我們只能說，神對傳道人生有特別計劃，他們整个人生都是神所預備，就連信主和蒙召前的人生，也在主的計劃之中，造就他們成就聖工，這是神的權能、神的智慧。

正如保羅論到自己蒙恩得救時說：「我從前是褻瀆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又說：「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1：13, 15）然而耶穌基督施恩召他，並在他這罪魁身上「顯明祂一切的忍耐，給後來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樣。」（提前1：16）這是神榮耀的作為，我們要把榮耀歸給祂！

〔二〕大馬色路上的呼召（徒9：1-9）

「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徒9：6）

正如上文所說，保羅體會到神從母腹裡把他分別出來，又施恩召他。到神所定的時候，神的呼召便臨到他。

保羅信主得救和蒙召傳道是同一時間發生的。當時保羅向大祭司領了文書前往大馬色，要把信主的人，無論男女都捆綁帶到耶路撒冷下監。當時，主在大光中向保羅顯現，使他認識自己的罪，知道自己所逼迫的耶穌是神的兒子，使他悔改歸正，同時向他預告：「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主提到「你所當作的事」，相信打從蒙召一刻，保羅已明白主向他有所託付。

至於「所當作的事」是指甚麼？相信這是保羅蒙召以來不斷求問的問題；而在整個事奉人生中，保羅對此越來越清楚。

首先，他得亞拿尼亞的幫助。亞拿尼亞蒙主指示要為保羅按手祈禱。主對亞拿尼亞說：「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徒9：15）想必亞拿尼亞亦有把這話轉告保羅，保羅因此明白到，主要託付他向外邦人傳福音。

然後，保羅又在住大馬色期間前往阿拉伯曠野（加1：17）。他在阿拉伯曠野很有可能得著主的啟示，正如他在〈加拉太書〉說：「〔神〕既然樂意將祂兒子啟示在我心裡，叫我把祂傳在外邦人中……」（加1：16）

後來保羅向猶太眾人作見證，憶述信主初期一次在聖殿裡禱告、魂遊象外的經歷。他清楚聽見主向他說：「你去吧！我要差你遠遠地往外邦人那裡去。」（徒22：21）由此我們看見，蒙召以來，保羅對主在他身上的託付越發清晰，知道主要差他「遠遠地往外邦人那裡去」。

事奉一段年日後，他向亞基帕王作見證說：「亞基帕王啊，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先在大馬色，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

改歸向神，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徒26：19-20）很明顯，他自從蒙召便一心一意，按照主的託付「遠遠地往外邦人那裡去」。

（三）安提阿的呼召（徒13：2）

「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做我召他們所做的工。』」（徒13：2）

第三方面，我們看見主在安提阿再次呼召保羅。

我們要留意聖靈所說的話。聖靈說，要巴拿巴和保羅「去做我召他們所做的工」，這是保羅「第二次蒙召」。主耶穌曾在往大馬色的路上呼召保羅，使他悔改歸主，並知道自己要在外邦人中宣揚主的名；如今主又藉著聖靈的作為再次呼召他，差派他出去周遊佈道，在各地建立教會。

由此，我們看明一個道理：人要認識神的召命原是十分困難，因此神往往在人身上多次呼召，才能將祂的心意逐步顯明。

正如上文所說，其實由保羅見大馬色異象的第三天，主差派亞拿尼亞去為他禱告，相信從那時起，保羅已知道自己「是神所揀選的器皿」，神要他「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主的名。」（徒9：15）然而這只不過是一個很籠統的講法。何況安提阿已經算是外邦人的地方；以保羅當時在安提阿教會事奉的狀況來說，他大有可能以為自己已在實踐向外邦人宣揚主名的託付呢！

然而很明顯主在保羅身上的計劃不止於此。從後來的經文看來，保羅對主的心意與託付認識得相當透徹：

「〔神〕既然樂意將祂兒子啟示在我心裡，叫我把祂傳在外邦人中，我就沒有與屬血氣的人商量，也沒有上耶路撒冷去見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惟獨往阿拉伯去，後又回到大馬色。」（加1：16-17）

「我本來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然而祂還賜我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弗3：8）

「我對你們外邦人說這話；因我是外邦人的使徒，所以敬重我的職分。」（羅11：13）

「但如今，在這裡再沒有可傳的地方，而且這好幾年，我切心想望到士班雅去的時候，可以到你們那裡。」（羅15：23）

「等我辦完了這事，把這善果向他們交付明白，我就要路過你們那裡，往士班雅去。」（羅15：28）

這都是神一次又一次，按著祂的旨意來感動、引導、啟示，甚至呼召保羅，使保羅一次比一次認識神，更一次比一次看清神在他身上的託付。

筆者聽過有傳道人在事奉生涯中四次蒙主呼召，一次比一次更深認識主，又更深投身主的召命。

筆者自己由首次蒙召至今這二十年間，也經歷主三次呼召。第一次呼召在我信主第4年臨到，在主大愛激勵之下，我看見神要我獻上自己，全時間獻身事奉主；第二次呼召在我蒙召的隔年再次臨到，主責備我為著個人理想丟下了主的召命，辜負主恩，結果我在主面前流淚悔改，從此正式進入神學院受訓；第三次呼召在我牧會第12年臨到，我要感謝主的大恩，因我是無用的僕人，祂不嫌棄我，繼續給我事奉的機會，讓我能進一步被主使用。筆者感到主一次又一次呼召，把我一步一步帶至實踐召命的路上。我要將榮耀頌讚全歸給祂！

（四）特羅亞的呼召（徒16：9-10）

「在夜間有異象現與保羅。有一個馬其頓人站著求他說：『請你遇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保羅既看見這異象，我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以為神召我們傳福音給那裡的人聽。」（徒16：9-10）

第四方面我們思想保羅第二次周遊佈道期間，在特羅亞夜間看見馬其頓異象的事。

神呼召人，可以用各種不同的方法。按聖經記載，保羅見過馬其頓異象後，他和同工們「隨即想要往馬其頓去，以為神召我們傳福音給那裡的人聽。」可見他們以這異象為神的呼召。在安提阿，神在幾位先知和教師同心禱告時發出呼召；在特羅亞，主卻藉著異象中的一個馬其頓人呼召他。我們從中看明，神可以用不同的方式呼召人。

這就如摩西，他看見火燒著的荊棘，卻沒有燒毀，耶和華便在火中向他說話，這荊棘代表在法老的逼迫下處於水深火熱的以色列人；我們又看看先知以賽亞，他在聖殿裡禱告，看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又見撒拉弗殷勤事奉耶和華，隨後聽見神呼召他的聲音；又如先知以利亞，他素來有委身神國的負擔，神藉先知以利亞把衣裳搭在他肩上，他便起來。神知道我們每個人的個性和狀況，更知道我們需要怎樣的呼召。

其實馬其頓異象隨處可見：在我們身旁，有人在聚會中大受主愛感動，獻身事主；有人看見某些福音工作甚為荒涼的國家，聽見千萬失喪靈魂晝夜呼喚，便前往宣教；有人看見街上行人彷彿被魔鬼套上鎖鏈，一個一個被帶至沉淪，便起來傳道；有人進到校園，看見青年人放縱的生活，各自精彩，心靈卻極度空虛，或者看見世界彷彿「滿城都是偶像」，有雕刻出來的偶像，又有各種貪慾、娛樂、嗜好和無止境的物慾充塞人心……很多人看見這些景象，拯救靈魂的迫切感便油然而生。世人未必懂得開口呼喚，但他們的生活每天發出呼聲說：「請你過來幫助我們。」我們有聽見嗎？

保羅就是這樣蒙主第三次呼召。他看見馬其頓異象，同工們便隨即起來，把福音正式帶進歐洲大陸，明顯這條路是保羅出發時未曾想過的。

在主的呼召下，傳道人的腳蹤總是不由自己。

親愛的弟兄姊妹，今次我們思想到聖經記述保羅蒙召七段經文中的頭四段，看見保羅蒙主一次又一次的呼召，逐步走上獻身事奉的路，最終「遠遠地往外邦人那裡去」。可見主在傳道之人身上的美旨，祂既呼召人，決不反悔，並要為自己所發出的呼召負責，我們要學習信靠祂，也要讚美感謝祂。

下期【聖言牧語】，我們將繼續思想保羅召命人生餘下的三方面：

〔五〕傳道的聖召（提後1：9）

〔六〕從上頭來的呼召（腓3：13-14）

〔七〕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的呼召（提前6：12；提後4：7）

2023-24年度

奉獻團契聚會

對象 有意全時間事奉、正尋求如何回應主呼召的信徒。

聚會安排 第三次聚會

主題：回應神的呼召

講員：朱鶴峰先生

日期：4月11日(星期四)

時間：晚上7:30-9:00

地點：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九龍佐敦德輔街11-12號興富中心2樓201室

第四次聚會 7月4日

如有查詢可Whatsapp 6233 2514

傳道聖經學院

PREACHING BIBLE SEMINARY

主辦

誰願為主站立

周子堅

今天的社會充滿了各樣的罪惡和不義，人類的道德愈來愈低落，良心漸漸失去了知覺和功效，一步一步地走向了滅亡的道路。神看到這個光景，心裡甚是憂傷。神其實並不願惡人死亡，祂何等希望罪人能悔改得救，祂就差祂的兒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為我們贖罪。祂並在世上建立了教會，吩咐教會為祂作見證，將祂救人的計劃及得救的方法告訴其他還未認識主的人，勸人悔改得救。祂不單要我們用口傳，也要用身傳，因為自從我們信了主後，生命便起了一個極大的變化，長出了聖靈的果子，未信主的人看見我們的好行為，便會想到我們的神，並且發出一個羨慕的心，吸引他們信主。因此可見，教會的任務是何等的神聖及重要。教會是神在地上最重要的見證，是神極愛的心血。祂對教會充滿了希望。教會需要權柄，神賜給她。教會需要恩賜，神賜給她。教會需要工人，神賜給祂。教會需要供應，神賜給她。神愛教會的程度，簡直到了難以形容的地步。

可惜，今日的教會，接受了神榮耀的託付，得著了神所賜的一切恩典，竟沒有為神作一個榮耀的見證，與世人同走屬世的道路。教會的領導者不高舉寶貴的聖經，不走與世界分別的道路，卻用高舉人的智慧，用盡了各樣屬世的方法去吸引人返教會，用從心理學、輔導學借來的方法去講神的道，討人的歡心。他們講道的內容往往是以人為中心，如教人如何建立健康的自我形象、提升自尊心、促進良好的人際關係等等。他們忘記了神救人的目的，不是要我們得了天堂通行證後，就可以快快樂樂的為自己活，過自己的生活。聖經說我們得救的人，是不再為自己活，乃是為替我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我們信主的人一生都是捨己，天天背起十字架來跟隨主。可是教會的領導者，因為知道人的天

性不喜歡聽這些硬的道理，便私自將講道的內容調校一下，叫人聽得舒服一點。看看現今許多教會的光景，她們是多麼的世俗化，世界與教會根本沒有分別。世界有的東西，教會也有，當然名稱可能要改變一下，給它一個較屬靈的名字才可。教會落到這個地步，教會的領袖實在難辭其咎。他們懼怕人，不懼怕神，高舉人，不高舉神，誤以人的快樂為神的快樂，人的需要為神的需要。他們的錯謬令整個基督教迷失了方向，漸漸遠離神，走向自我中心的網羅。另外，當教會出現錯謬的道理，他們不去抵擋，不去警告信徒提防，有些還與傳錯謬道理的人合作聖工。他們要要做好先生，要彼此和睦，不敢批評，所以便犧牲了真理。昔日的宋尚節，大聲疾呼、斥責罪惡，雖屢受攻擊及身患惡疾，仍勇敢不屈，終於英年早逝。王明道先生，畢生為道爭辯，與新神學派爭戰，從不與世界妥協，最終為了堅持「信與不信不能同負一轡」的原則，被當局判刑二十年。請問今天的宋尚節、王明道在哪裡？誰肯為主付代價？誰肯為真理站立？

看看現今一般的信徒，他們有兩個大特徵。第一，就是貪愛世界。他們追求的，不是屬靈的福份，而是今世的享受、宴樂，終日所思的就是那裡去吃、喝、玩、樂。這是現今許多基督徒的寫照。其實，按照聖經所說，世界和基督徒是彼此對立的兩方。聖經吩咐我們不要效法世界，又說，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聖經另外一處又說，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愛世界就不要作基督徒，作基督徒就不要愛世界。弟兄姊妹啊，千萬不要盲目附隨現今一些所謂神學界權威人士的謊話，說甚麼基督徒根本不存在愛世界不愛世界的問題，因為「這是天父世界」！不存在愛世界不愛世界的問題？聖經中分別為聖，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的道理去了哪裡？那麼〈羅馬書12章〉及〈約翰一書2章〉的教訓豈不是要刪去？神學家有權用他們發明出來的神學來取替神的命令嗎？可嘆現今不少的教神學的人都是這樣做，引領大批基督徒走向屬世的道路。

聖經很清楚的說到，這世界和世上的情慾都要過去。為甚麼我們要為必要過去的世界去勞力呢？為甚麼要追逐沒有永恆價值的名利富貴呢？這都是虛空，都是捕風。我們有更重要的事情去辦啊！我們要為主作見證，要為主搶救靈魂。這個世界不是遊樂場，乃是

個戰場。我們信主的人已經被徵召入伍，為主與魔鬼打仗。這是我們的榮耀，我們千萬別作逃兵啊！試想有哪個將領會喜悅逃兵？有誰不鄙視及恥笑他們的所作所為？難道這就是我們基督徒將來的分嗎？另外，現今基督徒的第二個特徵，就是專顧自己。我在上段已經說過，我們信主的人，我的身心靈都已歸主，我們的一切已是屬主。我們不再為自己活，乃是為神而活。可惜，許多基督徒的生活表現及言行舉止都看不到是為主的，反而是極度的為著自己。叫他們不信神，他們不敢，因為總是不想下地獄，及在困難的時候，總是希望有神幫助自己。其實，有誰不想要神賜的好處呢？好處我們固然想要，但神向我們的要求，我們卻時常置之不理。神為我犧牲，我們很願意接受，但當我們要為主付上一點代價，我們就立即推搪逃避。人的惡性就是這樣子！有一首詩歌這樣說：

眾人湧進主的國度，十架少人負，眾人爭奪主的賞賜，世界有誰辭？
人雖無心走主道路，仍想主祝福！人雖無心走主道路，仍想主祝福！
眾人都想同主高貴，卑賤卻都畏，當主凡事為他預備，他就大讚美；
當主稍為求他一點，就立發怨言。當主稍為求他一點，就立發怨言。

許多基督徒，除了一些大而可恥的罪不敢去犯之外，一般所謂的「小罪」如發怒、貪心、驕傲、發怨言、說謊、嫉妒、背後說人等等都是時常出現。可見他們根本沒有為主完全放下自己。又有些基督徒，在平時看不到他們有甚麼問題，但到了有利害衝突的時候，他們往往都是揀選體貼自己的道路，而不揀選神的旨意。看看現今有多少基督徒與不信的人拍拖及結婚。他們不知道「信與不信不能同負一轡」的道理嗎？不是。他們不知道神不喜悅他們的行為嗎？不是。那麼他們為甚麼要這樣做呢？原因就是他們看重自己所喜愛的，過於神所愛的。人就是這樣自我中心，我要做我喜歡的事，得著我所喜愛的東西，神的要求及感受充其量只是次要，甚至不需理會。寫到這裡，我想起了大衛三位勇士可敬的事蹟。大衛只是略略提及想喝某處的水，那三位勇士竟然冒生命危險去敵軍陣營取水。大衛得知此事後大受感動，不敢喝那些水，因為他覺得那些水如同他們的血一樣。弟兄姊妹，讓我們問問自己，我們一生中究竟做過多少事情令神感動？大衛的勇士為了令大衛得到一點喜悅，竟甘願付上生命的代價，今天又有多少人肯為神我們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的喜悅而付出一些代價呢？

最後，我想多說幾句話。現今的世代非常邪惡黑暗，我們基督徒不要再愛世界及與世界妥協，快快起來為主發光，很多不信主的人等待我們去拯救。神委託我們這榮耀的職事，我們要忠心地去完成任務，當主再來的時候，我們才不至羞愧。那時候，我們是歡歡喜喜的向神交賬，還是後悔沒有為主作過見證，沒有為主付過代價，也沒有做過令神感動的事？你希望主將來對你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可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還是聽見他的斥責：「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裡，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各位聖徒啊，我懇請你們現在作一個明智的抉擇吧！

聖經入門

本欄所有內容，皆摘自《基督徒信仰要義（卷一）》（種籽出版社），承蒙作者黃耀銓博士允許轉載，特此致謝！

簡介：本欄設立的目的，乃是為了幫助弟兄姊妹確信聖經是神的話語，學習在生活中明白遵行主道，並掌握按正意解釋聖經的原則。



3 按正意解經

3.4 解經原則3：背景【一】

解經要注意經文的背景，陸蘇河在《解經有路》裡說明：「是指我們必須尊重聖經的歷史性，要在經文之歷史背景的亮光下去解釋。」聖經的作者在寫作時是有其獨特的歷史、文化和地理等背景的，如果我們能多了解那些背景資料，往往都能幫助我們更明白經文的真意。有些背景資料是從聖經本身就可以找到的，稱為「明文背景」。這些資料尤為明確，且十分重要和有力，例如保羅寫腓立比書時是在監獄裡寫的：「弟兄們，我願意你們知道，我所遭遇的事更是叫福音興旺，以致我受的捆鎖在御營全軍和其餘的人中，已經顯明是為基督的緣故。」（腓1：12-13）明乎此，我們就更深入知道保羅所說：「我靠主大大的喜樂」（腓4：10）是甚麼意思了。顯然他的喜樂不是從吃喝玩樂或財寶加增得來的，在監獄

裡沒有甚麼可令人喜樂的時候，他仍大大的喜樂，那喜樂就真的是從靠主而來的。當保羅勸勉信徒：「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腓4：4），這就顯得更有力和更可行了，甚至在困苦中也是！

忠於明文的背景資料，不單有助我們更明白經文，有時甚至可規範著我們不能隨意曲解聖經，例如聖經記載：「大衛對掃羅說完了話，約拿單的心與大衛的心深相契合。約拿單愛大衛，如同愛自己的性命。那日掃羅留住大衛，不容他再回父家。約拿單愛大衛如同愛自己的性命，就與他結盟。約拿單從身上脫下外袍，給了大衛，又將戰衣、刀、弓、腰帶都給了他……童子一去，大衛就從磐石的南邊出來，俯伏在地，拜了三拜，二人親嘴，彼此哭泣，大衛哭得更慟。」（撒下18：1-4、20：41）有人就此硬指大衛和約拿單是同性戀者，從而認定聖經也支持同性戀。從一件歷史事件推論出一個教訓，而不理會明文的教訓，顯然是不對的，上文3.3〈解經原則2：體裁〉已經詳述，在此不贅。聖經對同性戀明文的立場是：「他們的女人把順性的用處變為逆性的用處；男人也是如此，棄了女人順性的用處，慾火攻心，彼此貪戀，男和男行可羞恥的事，就在自己身上受這妄為當得的報應。」（羅1：26-27）但硬指大衛和約拿單是同性戀者則明顯是偏離了歷史文化的背景。大衛以後有眾多妃嬪，明明是個異性戀者，有何理據可以將大衛看為同性戀者呢？如果他那時是同性戀者，也即是說同性戀傾向是可以改變的！不過，經文的記載根本不可能指他是同性戀者，約拿單脫下自己王子的袍和盔甲，是表明連王位也肯讓給大衛，他並沒有脫下所有衣服。相對哭泣是彼此感受的表達，肯定不是性交。況且親嘴是當地男人見面的普通禮儀，在聖經裡有豐富資料指明這背景。例如雅各回去向哥哥以掃認錯時：「以掃跑來迎接他，將他抱住，又摟著他的頸項，與他親嘴，兩個人就哭了。」（創33：4）以掃與雅各根本是仇人，怎會同性戀呢？又例如約瑟與哥哥們闊別二十多年後相認時：「他又與眾弟兄親嘴，抱著他們哭，隨後他弟兄們就和他說話。」（創45：15）他們也不可能是同性伴侶呢！還有保羅多次在書信中提到：「你們親嘴問安，彼此務要聖潔。基督的眾教會都問你們安。」（羅16：16）顯然親嘴是普遍問安的禮儀，且歷史悠久，但可能到保羅時代則已演變至要注意聖潔的問題，不能隨便亂來，所以保羅要如此吩咐。

福音解碼

本欄所有問題及答案，皆摘自《福音神學暨福音難題解答》承蒙作者吳主光先生允許轉載，特此致謝！

1. 基督徒可以吃血嗎？

答：舊約聖經禁止人吃血，因血是為獻祭贖罪用的（利17：11）。新約聖經則告訴我們，其實牛羊的血斷不能除罪（來10：4）：舊約牛羊祭性的血只不過是一種預表，指向將來基督為罪人死，基督的血才真正有贖罪的功能。由此看來，新約時代既然沒有了獻祭性的血為贖罪祭的條例，我們就不再需要禁血了。可是，有人在新約使徒行傳第15章中，看到初期耶路撒冷教會眾使徒和長老會開會議討論到外邦人歸主的問題，最後決定寫一封信給所有外邦教會，勸勉他們禁戒幾件不可少的事（徒15：28-29），其中一樣就是不可吃血。於是，至今仍有不少教會主張不可吃血，但仔細一點查考聖經，我們不難發現，初期教會寫那一封信給外邦信徒的原因在第21節——「因為從古以來，摩西的書在各城有人傳講，每逢安息日在會堂裡誦讀。」這節經文的意思表示，要外邦人不可吃血，是為怕他們如果吃血，便會絆倒分散在各城居住的猶太人。猶太人一直以來受舊約律法的教訓影響，不敢吃血，如果他們看見信主的外邦人吃血，他們一定會極力排斥，造成彼此的不接納，猶太人就不肯信耶穌是基督了。所以，為避免阻礙猶太人信主，初期教會就勸外邦信徒忍讓一點，不可吃血。其實，嚴格一點來說，吃肉的人是不可能避免吃血的，因為動物的血還未流盡就死去，其心臟也隨著停止，其餘的血在體內就流不出來了，所以每一塊肉或多或少都會帶點血。而且，主耶穌明白的指示：「入口的不能污穢人，出口的乃能污穢人。」（太15：11-20）保羅也十分強調的說：「我憑著主耶穌確知深信，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惟獨人以為不潔淨的，在他就不潔淨了。」（羅14：14）所以，基督徒是可以吃血的，但是，如果因為吃血的緣故而絆倒別人，妨礙別人信主，我們就寧願不吃了。

2. 奉主的名求是否無論求甚麼都得應允？為甚麼許多人奉主的名求也得不到應允？

答：神愛我們，除了將祂的兒子賜給我們之外，更將萬有都白白的賜給我們（參羅 8：32），並且聖經指出，祂沒有留下一樣好處不給我們，所以祂樂意將「奉主名無論求甚麼都得著」的應許都賜給我們。只是，我們為兒女的，往往不曉得分辨甚麼是好，甚麼是壞，也不知道甚麼是現在得著最好，甚麼是遲些得著最好。所以，許多時候我們雖然奉主名求了，神也沒有賜給我們，或遲些才賜給我們，或以別的更好的賜給我們，或以另一種方式賜給我們。總而言之，神一定將「出人意外的平安」賜給我們（參腓 4：7）。我們應該信靠天父的照顧，就好像我們照顧自己的兒女一樣，將自己全部的財產都給了他們。只是兒女尚幼之時，他們不曉得何者對自己好，何者對自己不好；於是為了他們的好處，我們並不會將每一樣他們所求的都立即給他們。例如我們不讓兒女玩火、或玩小刀，免得他們會受到傷害，但等到他們長大以後，我們就沒有一樣不給他們的。同樣，我們現在所知有限，等到主再來的時候，我們的身體變為榮耀的身體，並且能全然知道，如同主知道我一樣，那時，我們也就明白父神已將一切最好的賜給我們了。

3. 我信了耶穌，請問何時才可以受浸？

答：初期教會時代的人，每當決志信耶穌，就立即接受浸禮。今天我們不能這樣做。因為當時的人已有舊約聖經的知識為背景，也有猶太教為基礎；他們對神的認識已經很深，對彌賽亞救主的應許也十分熟悉。再者，他們也知道耶穌的事蹟，他們也有熱切等候彌賽亞來臨的心理準備，所以，當時的使徒只要向眾人證明他們所認識釘十字架的耶穌，就是舊約聖經所預言應許要來救世的彌賽亞（即基督），眾人就可以信主。今天我們中國人完全沒有這樣的思想背景，許多人在佈道會中決志信耶穌，只不過是因為承認自己有罪，或表示自己心靈空虛，需要解救，或表示願意相信一位神，想要從祂那裡得好處（當然還有一些是用心不良的），但他們對於耶穌為何要釘十字架，耶穌怎樣死而復活，耶穌在末世要再來，叫死人復活，升天，領我們進入天家，對聖靈的重生，對基督為王的審判，對人的靈魂得救等等都沒有絲毫認識。所以，佈道會決志信主的人許多是未必立即得救的，因為對救恩的認識仍未完全，他們需要經過信仰上的栽培，才能得救。當然，也有許多聽得明白，聽得完全的，他們就立即得救。但一般來說，為了慎重起見，教會總是藉慕道班、個人輔導等來補足，然後才探問準

備受浸的人的信德，證實他們得救重生了，才給他們施浸。可惜的，另一個極端也常會出現，就是許多人根本未悔改重生，只是他上完了慕道班的課程，在知識上可以回答許多有關信仰的問題，但在實際生活上，卻不能流露出重生基督徒的生命來，他們也是不可以受浸的。最後一點要提醒讀者的，就是使人得救的不是浸禮本身。而是真誠的信心和主代贖的救恩，浸禮只不過是公開見證自己真正的歸入基督，與祂同死，同埋葬，同復活而已，浸禮本身不能救人。

世界之窗

■ 法國成為第一個將墮胎納入憲法的國家： 全國為殺害未出生的生命而鼓掌

Friday Church News Notes於

2024年3月8日報道：

法國成為第一個把墮胎條文載入憲法的國家；週一，在凡爾賽宮的國會議員甚至為這壓倒性的投票結果站立鼓掌。議員以780票贊成、72票反對的壓倒性票數，通過修訂法國憲法第34條的法案。當投票結果宣布時，持續的掌聲響遍凡爾賽宮。許多聚集在巴黎特羅卡德羅廣場上觀看大屏幕直播的人也隨著修正案的通過而歡呼。當天晚上，巴黎的艾菲爾鐵塔上閃耀著「我的身體，由我選擇」的字樣。

墮胎合法化是聖經末世預言某程度的實現。「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因為那時人要專顧自己……無親情……不能自約、性情兇暴、不愛良善……愛宴樂、不愛神。」（提摩太後書3：1-4）有甚麼事情更能顯出「無親情」，又有甚麼事情更能顯出「不能自約、性情兇暴」，還有甚麼事情更能顯出「愛宴樂、不愛神」呢？那就是一個母親懷了孕，卻要殺害她的孩子，而且有一個國家正為這種行為鼓掌。主再來的日子近了。

全時間神學

2024-2025

務要傳道 總要專心

「我在神面前，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憑著祂的顯現和祂的國度囑咐你：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因為時候要到，人必厭煩純正的道理，耳朵發癢，就隨從自己的情慾，增添好些師傅，並且掩耳不聽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語。」

〈提摩太後書 4:1-4〉



學院理念



報名表格

課程

年度招生



傳道聖經學院
PREACHING BIBLE
SEMINARY

學院簡介及報讀安排

1 異象與使命：

我們堅守聖經無誤立場，以聖經為重，重視傳道人的屬靈生命。我們以門徒訓練模式訓練全時間事奉的傳道人，既傳授聖經及神學知識，更注重訓練屬靈生命品質。因此，本院決心走窄路，但求彰顯主自己，不求人多，不求名利。

守望這時代屬靈需要，本院致力訓練傳道人具聖經亮光的講道，因著明白聖經而能分辨異端，存著佈道的熱誠，好讓教會持定屬靈眼光，我們願為此盡心竭力。

我們認為傳道人應該有以下裝備，忠心等候主再來。

Preaching 講道有「屬靈且具深度的聖經亮光」，在純正信仰上有「明確立場」

Evangelism 佈道事工上能做到「傳福音生活化，直到世界的末了」

Moral 品格上能「效法主的柔和謙卑」，言語行為能「作眾信徒的榜樣」

Spirituality 靈性生活常達到「與神同行，享受靈裡的安息」；日常生活能發揮「屬靈人的感染力」。

2 學院核心成員：

顧問：蘇振強牧師、黃國平牧師、崔志強長老、黃耀銓先生

院長：李錦彬牧師 副院長：黎家焯傳道

教務長：朱鶴峯傳道 輔導主任：黃寶玲傳道

實習主任：廖烈康傳道

教師：李錦彬牧師、蘇振強牧師、黃國平牧師、劉振家牧師
黃海洪傳道、黃玉恒傳道、黎家焯傳道、朱鶴峯傳道
廖烈康傳道、張運生傳道、黃寶玲傳道、陳慧嫻傳道

秘書：簡佩華姊妹

3 課程簡介：請參看本院網頁「傳道聖經學院的開辦理念」



4 入學要求：中學畢業或以上。

5 畢業要求：

學生須完成課程所須修讀科目及完成所有實習要求，
成績達課程要求；靈命品格成熟，符合學院要求；出席畢業典禮。

6 收費：自由奉獻

7 申請入學：

本院現正接受新生入學申請，報讀者必須清楚得救，並清楚蒙召傳道；靈性品格成熟，在家庭、工作與教會生活方面都有美好的見證。

報讀者可從本院網頁（www.ci-ministry.org）下載報名表，或致電本院辦公室【21948573】索取。

報讀者必須填妥報名表格，連同以下所需的文件，郵寄或親自送交本院，並在信封上註明【申請入讀全日制神學課程】的字樣，本院在收妥有關報讀資料後，將盡快與申請人聯絡。

- a) 得救見證一份；
- b) 蒙召傳道見證一份；
- c) 各類學歷、工作證明及身份證副本；
- d) 教會推荐信一份；
- e) 近照一張。

本院經初步審核有關申請，若認為符合要求，將安排申請人進行筆試，之後再安排約見申請人。經過一次或多次詳細的交通之後，再經過一些時間禱告尋求神的心意。無論錄取與否，將會盡快通知申請人。獲本院「錄取」者，應立即安排身體檢驗，取得醫生簽發的「身體檢驗證明書」，證明身體及精神狀況均屬健全者，方可按照所指示的日期入學。

本院所有學生均須入住宿舍【單身者每週留宿五晚／已婚者每週留宿三晚】，俾能更專心的接受裝備，並與同學們一起生活，在屬靈生命上得著更好的訓練。

8 截止報名：7月31日

信 徒 造 就 協 會 晚 間 神 學 課 程

5~6月課程

本會課程乃為造就各教會之信徒而設，歡迎有屬靈追求心志者報名參加，而新生報名前必須已經受浸。本會課程均不收取任何費用，參加者可按感動自由奉獻。**報名手續及查詢請致電：2194 8573**

學員須知

報名

1. 所有課程必須於開課前不少於兩個工作天報名。
2. 一般情況下不接受學員即場報名，敬請留意！
3. 學員請盡可能守時，以免影響課堂學習。

注意：新生報名時，表格上必須具有所屬教會負責人的認可簽名，申請才會被考慮。

按金

1. 每次報名必須提交港幣二佰圓的按金支票，支票抬頭「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2. 按金支票只為防止濫報之用，若缺席超過一堂，按金將會全數被沒收，而不會另行通知。
3. 按金必須用支票遞交，課程完畢後將會銷毀，而不會逐一退回給學員。
4. 請在支票背後清楚寫上姓名、學號及報讀課程名稱。
5. 只有作為奉獻的按金方可用現金(或支票)；或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222-1-021120，請於報名時將存款收據連同報名表一併提交。
6. 請學員盡量以郵寄報名，惟切勿郵寄現金。

聽講證明書

1. **領取資格：**學員必須完整報讀一個系列的課程（即包括課程內每一個單元），並且於每一單元的課程缺席不可超過一堂。
2. **申請辦法：**學員必須於報讀課程時，在報名表中清楚剔選「領取『聽講證明書』」一欄，其他形式之申請將不獲接納。
3. **領取方法：**學員於該系列課程的最後一堂（即課程最後一個單元的最後一堂）完結後親身向司事領取，恕不另行補發。

有關惡劣天氣的上課安排

若8號或以上的颱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於下午5時30分或以後懸掛／仍然生效，該晚課堂將會暫停一次。

聯絡資料

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電話：2194 8573 傳真：2543 1101

何西阿書【聖經經卷系列】

講員：黎家焯先生

內容：何西阿書是聖經中感情極豐富及激烈的書卷。聖經曾用父子情、男女愛情比喻人神關係，而何西阿書用先知與出軌淫婦的恨與愛，表達神對將亡的以色列國的責罰與等待。對一般信徒而言，此書有助我們深刻明白神對犯罪軟弱者的管教之痛恨與接納之大愛；對事奉者而言，此書有助我們學習神如何公義刑罰罪惡，同時卻以愛的心腸等候罪人回轉。願主使用這次課程，使我們的靈性從軟弱中得著復興。

日期：5月6、13、20、27日；6月3、17及24日（7個星期一）

時間：晚上七時三十分至九時正

地點：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
興富中心2樓201室

【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課程預告

本會「晚間神學課程」將會於暑假期間暫停，有關新一期的課程預告，請留意6月份出版的《整全報》。

協會消息及代禱事項

1. 新一期的晚間神學課程【聖經經卷系列——何西阿書】將於5月6日開始，請

為老師的勞苦服侍及報讀學員的認真學習代禱。

- 「傳道聖經學院」本年度最後一個學期已於3月11日開始，請為師長們及同學們繼續經歷主所賜夠用的恩典和力量代禱。
- 傳道聖經學院將於4月11日晚上舉辦2023-24年度第3次「奉獻團契聚會」，題目為「回應神的呼召」，有關此聚會的詳情及報名安排，已刊於今期《整全報》內，敬請留意及代禱。
- 「傳道聖經學院」定於5月9及10日（週四、五）一連2天晚上7:30，假「尖沙咀平安福音堂」舉行培靈會。誠邀各教會弟兄姊妹、「晚間神學課程」學員及「整全報」讀者參加，並請為兩晚的聚會禱告。
- 「傳道聖經學院」已開始接受新生入學申請，對象為清楚蒙召受訓作傳道的肢體。有關此課程的詳情及報讀安排，已刊於今期《整全報》內，敬請留意及代禱。
- 新一期的「導師培訓課程」因報讀人數不足，決定停辦，敬請留意。
- 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支票抬頭請寫：「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或 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222-1-021120。敬請繼續支持本會的事工，並為我們長遠的事奉計劃代禱。如需要收據，請在存款單上寫上姓名及回郵地

址等資料，郵寄至協會辦事處；或透過電郵 (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 傳真 (2543 1101) 傳送以上資料予協會秘書簡姊妹，本會會按回郵地址寄上收據。憑本會所發出之奉獻收據可作申請減免稅項。

信徒造就協會 2024年1月至2月收支報告

2024年1至2月收入	
經常費用	\$ 236,357.88
晚間神學課程	\$ 5,200.00
傳道聖經學院	\$ 28,400.00
出版費用	\$ 5,400.00
售書	\$ 1,490.00
總收入	\$ 276,847.88

2024年1至2月支出項目	
辦公室支出	\$ 3,614.00
車敬及薪津	\$ 49,284.20
課程支出	\$ 4,000.00
宣傳及印刷	\$ 6,940.00
郵費	\$ 2,855.50
保險費	\$ 2,228.97
差餉地租	\$ 2,592.00
協會雜費	\$ 1,504.30
學院支出：課程車敬	\$ 46,600.00
膳費	\$ 11,006.10
課程支出	\$ 255.00
雜費	\$ 53.00
總支出	\$ 130,933.07

2024年1至2月總收入	\$ 276,847.88
2024年1至2月總支出	\$ 130,933.07
盈餘／(不敷)	\$ 145,914.81

傳道聖經學院23-24年度 (第二學期)	
收入	\$ 39,400.00
支出	\$ 62,365.60
盈餘／(不敷)	\$ (22,965.60)

信徒造就協會

晚間神學課程報名表 CLMA052

請在適當 內加上

何西阿書【聖經經卷系列】

講員：黎家焯先生

日期：5月6, 13, 20, 27日 及 6月3, 17, 24日
(7個星期一)

地點：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時間：晚上7:30-9:00

擬領取「聽講證明書」

附上\$200支票**只作按金**

所有課程均不收取費用，按金只為防止濫報，詳情請參閱學員須知。支票抬頭為「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附上**現金**按金並作奉獻

附上按金**支票**並作奉獻

只作按金的請用支票；用作奉獻的按金方可用現金/支票，

附上**銀行收據**並作奉獻

或存入恒生銀行戶口222-1-021120，報名時請將存款收據

奉獻收據在課堂上領取

及報名表一併提交。請盡量以郵寄報名（**一般郵費\$2.2**），

請寄奉獻收據

切勿郵寄現金。郵寄地址：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

不需要奉獻收據

廣場509室，查詢電話：2194 8573 / 傳真：2543 1101。

舊生只需填寫有*的位置（如有資料更改則請註明）

中文姓名*：_____ 弟兄/姊妹 新生/舊生學號*Nf：_____

住宅電話*：_____ 辦公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手提電話*：_____

中文地址：_____

職業：_____ 受浸年份：_____（新生必須已受浸）

所屬教會*：_____ 教會電話：_____

請郵寄整全報到上列地址 請電郵整全報到上列電郵地址 請不用郵寄整全報

注意：新生報名時，表格上必須具有所屬教會負責人的認可簽名，申請才會被考慮

教會負責人姓名：_____ 教會負責人簽名：_____

教會負責人事奉崗位：_____



主來的日子近了！為此，本協會珍惜傳遞神話語的機會，免費派發《整全報》，廣泛地與神的眾教會聯繫，共同為主作見證。歡迎各教會、福音機構和信徒索取。只要填妥下列表格，以傳真、郵寄或電郵方式呈交本會辦事處，本會即於下期開始，按期郵寄或電郵予閣下。

資料更改 取消訂閱 新訂閱 _____ 本數

姓名：_____ 弟兄 / 姊妹 學號NF：_____

機構名稱：_____

住宅電話：_____ 辦公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手提電話：_____

中文地址：_____

請郵寄整全報到上列地址

請電郵整全報到上列電郵地址

請盡量用中文正楷填寫



各弟兄姊妹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可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222-1-021120。支票抬頭請寫：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或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請把銀行存款單或奉獻支票，連同個人奉獻資料寄回或傳真給本會，以便發出收據。

個人奉獻資料 這裡共有 \$ _____ 是神的物，我歸給神為：

經常費用 \$ _____ / 神學課程 \$ _____ /

傳道聖經學院 \$ _____ / 出版刊物 \$ _____ /

其他(請註明) _____ \$ _____

姓名：_____ (弟兄/姊妹) 聯絡電話：_____

收據寄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有奉獻均可在香港申請免稅

地址：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電郵：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電話：2194 8573 傳真：2543 1101

信徒造就協會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辦事處：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Rm. 509, Technology Park,
18 On Lai Street, Shatin, N.T., H.K.

電 郵：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網 址：www.cl-ministry.org

電 話：2194 8573 傳 真：2543 1101

印刷品 PRINTED
MATTER

信徒造就協會
facebook專頁



2024年四月號 135

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支票請寫：
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或 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222-1-021120
如以電匯奉獻，請自行瀏覽本會網頁，參閱匯款資料

憑本會奉獻收據可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減免



cl-ministry.org

歡迎免費索閱